

##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2、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一、审议程序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8,537,793.87元，2025年度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853,779.3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03,576,527.04元，扣除实施2024年度现金股利分配方案21,600,00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89,660,541.52元；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272,178,641.56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202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72,178,641.56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资金安排计划及发展规划，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21,600,000.00	21,6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36,607.96	29,949,125.11	38,194,359.37
研发投入（元）	25,569,617.66	32,732,090.04	38,080,045.25
营业收入（元）	861,508,298.03	1,117,398,653.52	1,152,098,034.9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72,178,641.5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89,660,541.5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3,2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5,493,364.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3,2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96,381,752.95		

(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	3.08%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结合当前整体市场环境、经营情况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需要，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资金需求和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